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数控加工实训设备与智慧黑板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CZCZJ(2026)SK-1

澄城县职业教育中心

澄城县政府采购中心共同编制

2026年09月30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澄城县政府采购中心（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澄城县职业教育中心委托，拟对数控加工实训设备与智慧黑板采购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CZCZJ(2026)SK-1

二、采购项目名称：数控加工实训设备与智慧黑板采购项目

三、招标项目简介

建设数控虚拟仿真实训教学环境，依托虚拟化云仿真系统，开展数控专业虚拟仿真实训教学，弥补实体实训条件短板，提升学生实操训练水平，助力学校办学条件达标建设；配置智慧黑板，改善普通教室教学硬件条件，推进课堂智慧化教学，提升学校整体教育教学质量。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注：被授权人须为本单位在职员工并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凭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信用记录：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 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列入失信 被执行人和“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 ，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 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联合体：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在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服务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查看CA办理流程。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

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s://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 澄城县职业教育中心

地址： 澄城县职教路8号

邮编： 715200

联系人： 赵先生

联系电话： 13572356480

代理机构：澄城县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 澄城县古徵街北段财政局大楼四楼

邮编： 715200

联系人： 蒋女士、权女士

联系电话： 0913-6868979

采购监督机构：澄城县财政局采购管理股

联系人：雷女士

联系电话：0913-686890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2,080,00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2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4	是否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本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如有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如有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如有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7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若采购项目适用本国产品标准）	本项目应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的要求，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本国产品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及规则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8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9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异常低价审查	本项目应执行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要求，具体内容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11	投标保证金	缴交方式：否 注：电子保函可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申请办理。
12	标书费信息	免费获取
13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不缴纳
14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15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不收取代理服务费
16	采购结果公告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17	中标通知书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18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19	进口产品	不允许
20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21	特殊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22	其他说明	本采购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不少于”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低于”、“超过”不包括本数。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澄城县职业教育中心和澄城县政府采购中心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澄城县职业教育中心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澄城县政府采购中心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澄城县职业教育中心。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澄城县政府采购中心。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

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投标邀请;

（二）投标人须知;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评标办法;

（六）投标文件格式;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投标文件

2.4.1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相关事宜由采购人结合项目实际自主确认或协商约定，具体如下: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相关事宜由采购人结合项目实际自主确认或协商约定，具体如下： 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

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

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详见招标文件

2.6.8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7.3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澄城县职业教育中心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澄城县职业教育中心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澄城县职业教育中心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采购单位

联系人：赵先生

联系电话：13572356480

地址：澄城县职教路8号

邮编：71520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建设数控虚拟仿真实训教学环境，依托虚拟化云仿真系统，开展数控专业虚拟仿真实训教学，弥补实体实训条件短板，提升学生实操训练水平，助力学校办学条件达标建设；配置智慧黑板，改善普通教室教学硬件条件，推进课堂智慧化教学，提升学校整体教育教学质量。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2,08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2,08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国产品政策
1	数控加工实训设备与智慧黑板采购项目	1.00	2,080,000.00	项	工业	是	否	否	否	是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数控加工实训设备与智慧黑板采购项目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序号 | 设备名称 | 参数 | 数量 | 单位

1	机械加工仿真软件	1.机床类型：需提供数控车床、数控铣床、三轴立式加工中心、车削中心等机床类型，机床面板数量100种以上。 2.数控系统：二轴和三轴系统需提供FANUC、Siemens、Mitsubishi、华中、广数等。车削中心需提供SIEMENS 840D，Mitsubishi。 ▲3.交替加工特点：需支持同一个工件在数控车、数控铣上交替加工。 ▲4.复合加工特点：需支持在Siemens 840D系统的车削中心机床上可以实现一个工件的车削和铣削复合加工。 5.工件毛坯：需提供毛坯类型选择和尺寸定义功能。 6.常用夹具：需提供虎钳、卡盘、分度头等。 ▲7.四爪卡盘：需支持车床四爪卡盘装夹方形工件功能，能在车床中使用四爪卡盘或反四爪卡盘装夹正六面体零件并加工。 8.卡爪垫片：车床夹具需支持卡爪垫片的安装，从而使加工出的工件偏心。 9.刀具库：刀具需采用数据库统一管理，刀库内含数百种不同规格的刀具，支持修改刀具尺寸。车削刀具包括外圆车刀、外螺纹车刀等，铣削刀具包括平底铣刀、球头铣刀等。 10.对刀工具：需提供光电式寻边器、基准刀具用于对刀。 11.程序编辑：需支持外部文本格式数控程序的导入，以及面板上直接编辑、输入、输出程序功能。 12.宏程序：FANUC、SIEMENS、华中系统需支持宏程序指令功能。 13.加工过程：加工过程需体现三维工件的实时切削、刀具轨迹的显示。此外，还需具备刀具补偿、坐标系设置等功能。 14.碰撞检测：需支持手动、自动加工等模式下的实时碰撞检测。 15.测量功能：对加工出的零件需提供测量功能。需支持卡尺测量，支持取点构造出线、面要素，测量要素之间的距离、夹角等。 ▲16.构造元素：需支持取点构造平面，测量两个构造平面的夹角。 17.版权证书：需提供中国国内完全自主知识产权软件的计算机版权证书，以证明产品原始取得。 在线虚仿课程学习系统 1. B/S架构：学习系统所有内容均需采用B/S架构，用户无需安装任何插件，就可以在浏览器上访问使用。 2. 课程模板库：课程模板库需按课程体系，构建以知识点和典型案例为基本要素的线上课程资源。 3. 自由编辑：课程模板需提供目录的编辑功能。 4. 仿真实训库：仿真实训库需提供不少于100个数控车铣加工类仿真实训任务，数控机床的系统包括FANUC和华中。 4.1 工件毛坯：需提供毛坯类型选择和尺寸定义功能。 4.2 常用夹具：车床需提供三爪卡盘，加工中心需提供平口钳和三爪卡盘。 4.3 刀具库：刀库内含数百种不同规格的刀具。车削刀具包括外圆车刀、外螺纹车刀等，铣削刀具包括平底刀、球头铣刀等。 4.4 对刀工具：需提供电子寻边器和基准刀具用于对刀。 4.5 程序编辑：需支持外部文本格式数控程序的导入，以及面板上直接编辑、输入、输出程序功能。 4.6 宏程序：需支持宏指令编程。4.7 加工过程：加工过程需体现三维工件的实时切削。 4.8 碰撞检测：需支持手动、自动加工等模式下的实时碰撞检测。 4.9 测量功能：需提供基于剖面图的铣床工件自动测量，需支持车床工件智能测量。 ▲4.10 过程记录：需记录学生的操作过程数据，如操作机床进行回零、安装刀具、手动移动等。 ▲4.11 自动评分。评分需包括操作评分和尺寸评分。操作评分是对碰撞、更换零件等错误操作进行扣分。尺寸评分是检测用户所加工的零件尺寸是否符合尺寸标准，符合尺寸得分，不符合尺寸不得分。 5. 教师管理：教师账号需支持学生管理、任务管理和成绩管理等功能。 5.1 学生管理：需支持学生账号的导入、密码修改等功能。 5.2 任务管理：同一个任务需支持多次提交，每次提交的信息相互独立不会覆盖。并且可以查看学生得失分明细。 ▲5.3 成绩管理：需提供成绩权重配比设置功能。教师可以修改平时练习、随堂练习、阶段测验、考试这四种类型任务的权重比，修改完成后总评成绩自动更新。 6. 账号有效期：需提供不少于 _5__个教师账号，账号有效期不少于__1__年。【注：本软件▲项需提供视频演示】	1	套
2	管理设备	一体化软硬集成设备，采用 2U 机架安装结构。运算CPU 8 核及以上物理 CPU，基准运行主频≥2.1GHz，最大加速睿频≥4.2GHz；内存配置不低于32GB，固态磁盘总存储容量≥480GB，全机磁盘总存储容量≥2TB；硬件管理层面搭载远程唤醒机制。	1	台

3	桌面管理软件	1、快速开机：产品能够支持7×24小时稳定运行，开机时间＜15秒快速启动。(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 CNAS 或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2、云桌面增量存储：支持多个不同云桌面共享操作系统镜像，并以增量形式保存，根据实际数据应用大小占据存储空间，实现不同云桌面的数据隔离；镜像修改后可同步更新到所有使用该镜像的云桌面。(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 CNAS 或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3、支持混合云部署，用户可通过公有云服务器对区域内终端进行软件环境部署和执行日常的系统管理维护工作。 4、远程管理平台和服务器本地管理平台对集群进行升级、重置、关机、重启服务器节点等维护功能。 5、支持U盘安装云终端基础系统和通过PXE网络统一安装云终端基础系统，支持通过远程或本地对云终端基础系统进行升级包升级。 6、支持远程修改云终端基础系统和云桌面的网络配置(包括DHCP方式/静态IP方式、IP地址、子网掩码、网关、DNS等)。 7、支持云桌面远程协助，在不中断其桌面连接的情况下，管理员可对用户桌面进行在线远程协助，整个协助过程双向可见、可控。(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 CNAS 或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8、终端监控功能，管理平台支持对各分组/教室的终端进行实时屏幕监控，并支持一键截屏并保存为历史记录，方便对使用/上课质量进行监管。(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 CNAS 或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9、系统具备多存储模式。系统具备支持SSD和SAS/SATA HDD磁盘混合存储；支持SSD全闪存阵列，同时支持写密集型和读密集型SSD，支持NVMe SSD。(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 CNAS 或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10、支持对用户及用户组信息进行管理，具有添加、删除、更改、查询、导出、导入、设定用户类型功能，并根据用户类型分配不同的管理权限及云桌面资源。 11、支持对云终端进行座位布局设置，可使用教学软件的终端布局，可按列表或布局视图查看云终端的配置信息。 12、支持对云终端远程开机、关机、重启，支持远程和本地修改云终端名称、分辨率、位置标识、云终端IP等网络配置信息。 13、支持云终端按教室进行分组管理，一台服务器可以管理多个教室的云终端。 14、支持将终端分组或选定多个终端关联到应用场景，同时自动从应用场景的云桌面模板镜像为云终端创建云桌面，解除终端关联应用场景时自动回收已分配的云桌面。 15、通过管理平台修改或删除云桌面模板镜像后，支持统一同步到已分配到云终端的云桌面。对于统一同步时未开机的云终端，在开机后自动进行同步。	49	点
4	虚拟化服务软件	1、支持联动关机，用户可以跟使用PC一样，打开操作系统“开始”菜单、点击“关机”按钮，云终端和操作系统将会一体化关闭，没有多余的操作步骤。(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 CNAS 或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2、支持网络虚拟化管理功能。可对虚拟交换机创建、删除、修改等管理操作；可对端口和端口群组进行创建、删除、修改等操作。支持VLAN和Trunk；支持网络上下行限速操作。(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 CNAS 或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3、支持在服务器保存多个云桌面模板镜像，可根据不同的教学需求创建多个应用场景并按需进行场景切换。 4、支持设定云终端的默认场景或默认云桌面，终端上电启动默认云桌面。 5、支持查看集群的节点IP、节点角色、网络配置等信息和CPU、内存、磁盘、网络的实时运行状态。	3	套
5	GPU动态加速系统	1、系统支持高性能GPU云桌面，动态分配系统资源，虚拟GPU性能管理，支持GPU直通。可设定虚拟桌面分配GPU资源到指定终端，查看GPU状态，支持GPU桌面漫游和GPU重定向。支持GPU加速，实时监控单终端GPU状态和资源使用率。(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 CNAS 或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2、支持对所有用户终端已分配的桌面云进行远程开关机和强制关机、重启重置(系统盘或所有盘)、开/关/保存还原(系统盘或所有盘)、禁止/启动上网、修改桌面云参数、桌面云IP设置(DHCP)、备份/恢复、保存的管理功能。(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 CNAS 或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3	套

1		6	图像处理工作设备	1、CPU:（1）X86架构； （2）CPU物理核心数≥4核心；CPU线程≥8线程；CPU主频≥2.2GHz；睿频≥4.0GHz； 2、内存规格：总容量8G DDR内存。 3、存储设备规格：固态硬盘≥256G； 4、显示设备规格： （1）显示分辨率≥1920*1080； （2）显示屏尺寸≥21.5寸； （3）显示器外观颜色：黑色/白色/银色等商务色； （4）防蓝光：支持防蓝光模式； （5）显示屏可视角度，水平≥178°。 5、键鼠套装：（1）1个USB接口有线防水键盘（104键），键盘键程2.3mm ~ 4.0mm，线长≥1.5m，键盘按键压力0.54 N±0.14N，颜色为黑色/白色/银色等商务色系； （2）1个USB接口有线鼠标，颜色为黑色/白色/银色等商务色系。 6、外部接口规格：（1）USB 接口数量：前面板应提供不少于2 个 USB 接口，后置2个以上USB接口。 （2）视频接口数量≥1；音频接口数量≥1。 （3）RJ45接口：有线网卡速率：最高速率应不低于1000Mbps，应支持10Mbps、100Mbps、1000Mbps 速率自适应。	49	套
		7	多媒体教学软件	教学软件：1、支持由教师端发起将教师机屏幕内容广播至学生端屏幕，可根据网络实际情况选择调整广播画面的清晰度，在最高清晰度广播时占用网络带宽不超过10Mbps。 2、支持全屏和指定程序窗口广播，学生端接收支持全屏显示或窗口显示，窗口显示时不影响学生端进行其它操作。 3、支持屏幕广播时可选择同时广播扬声器声音和麦克风声音。可在教学界面直接设置教师端扬声器音量和麦克风音量及增强系数。 4、系统支持教师指定1或1.2或1.2.3或1.2.3.4学生进行教学示范演示。教师可选择让学生远程操作教师电脑屏幕或针对学生自己的电脑屏幕进行操作演示。演示的屏幕画面达到高清晰的同步至全班学生端，达到1对多个学生的学生示范演示。(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 CNAS 或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5、管理界面支持对学生端默认按自适应大小进行显示，老师可根据需要按比例进行放大或缩小。 ▲6、资源扩充：平台系统具有良好的资源扩充功能，后台资源模块添加功能，可以根据使用需求在后台操作增加所需要的资源。(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 CNAS 或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7、支持在全屏屏幕广播时，学生端键盘、鼠标、USB外设等设备锁定，不可私自退出接收屏幕广播。 8、支持对学生机进行分组，将学生分成几个组进行合作。支持随机分组、临近分组、自由分组三种方式。 9、支持对分组数量及每组人数进行设置。 10、支持教师端发起随堂提问测验，包括口头提问和截图提问两种形式。 ▲11、系统支持教师通过选人形式组织课堂回答问题活动。系统支持挑选单个学生或单个小组进行问题回答。系统支持同时挑选多个学生（或小组），也可从每组或指定的小组内挑人。系统具备全班随机挑人，每组随机挑人；指定组随机挑人；随机挑组等模式。挑选中回答问题正确，教师可统计答题分数，形成当堂统计报表，作为日常成绩。(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 CNAS 或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12、支持使用画笔、形状、文字、直尺、量角器等工具在教学画面进行注释、书写、标记、绘画、涂鸦等操作，同时配合屏幕广播到学生端完成教学任务。 ▲13、教师可通过系统针对不同学生进度进行一对一辅导。辅导过程中，教师可对学生桌面进行操作指导。支持通过文字对话、语音对话进行辅导。学生在自学过程中，可通过系统申请教师辅导连线，方便教师与学生进行线上交互。(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 CNAS 或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14、支持教师端向选定或全部学生端发送文件，发送进度可实时显示，可查看文件传输的历史记录，采用组播方式传输数据以保证学生端同时收到文件。可根据网络带宽及学生机的性能设置数据帧大小、文件发送速度等传输参数，保证其他教学任务不受影响。	4	套
				15、白板：支持教师端进入白板教学模式，提供白板画面配合画笔工具进行描绘，文字输入等板书，可配合屏幕广播实时共享白板画面至学生端，支持保存白板至本地。 ▲16、学生可在课堂上进行电子笔记记录，插入本地图片、文档、音频等，学生可自主标注重点和疑难点，也可对历史笔记记录进行查询、查看。笔记形成可拷贝文档，支持WORD，PDF，PPT等多种格式。(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 CNAS 或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17、角色扮演：具有选取资料扮演和直接扮演两种方式。其中选择资料扮演默认自动匹配当前资料有关主题的资料进行角色扮演。(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 CNAS 或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8	智慧黑板	整体要求： 1.智慧黑板整体尺寸：液晶显示屏≥86吋，显示比例：16:9，分辨率≥3840X×2160，4K UHD超高清。屏幕亮度：≥350cd/㎡； 2.采用红外触控技术，手指、触控笔轻触、实现多点互动、多人同时流畅书写，≥40点触控； 3.整机采用三拼接平面一体化设计，无外露连接线，外观简洁，整机两侧副屏可支持多种媒介进行板书书写，主屏采用≥3.2mm防眩钢化玻璃； ★4.前置端口采用前出式设计：≥3路双通道 PC/Android 共享USB 3.0接口、≥1路Touch-USB、≥1路HDMI输入接口、≥1路TYPE-C输入接口，方便用户拓展使用；(提供生产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5.前置八个物理按键包含：开关机、信号源、菜单、音量+、音量-、节能、主页、电脑，并具有隐藏式电脑一键还原按钮；(提供生产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6.前置接口保护：前置接口具备翻转保护盖，有效防止灰尘等杂物对接口的侵蚀；(提供生产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7.设备自带两支可磁吸式触控笔，并可吸附在设备正面，方便使用及收纳。 8.内置高性能安卓14.0系统平台，RAM≥4GB，ROM≥32GB，并支持蓝牙5.0技术；(提供生产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9.后置接口：≥HDMI×1、≥USB×2、≥Touch USB×1、≥同轴输出×1、≥TF CARD×1、≥耳机输出×1、≥RJ45×1、≥R232×1、≥VGA×1、≥PC audio in×1； 10.智能护眼：设备具有全通道减滤蓝光护眼功能，具有检测到用户触摸屏幕时，自动调节屏幕亮度以减小对眼睛的刺激，并具有纸质护眼功能，全通道实现多种不同类型纸质护眼效果； 11.自带白板功能：支持笔可设置不同颜色、粗细，并支持三角板、直尺、圆规、量角器等数学工具，支持三角形、多边形、直线、虚线、箭头等十多种规则图形绘制，支持正方体、长方体、圆柱、圆锥等3D图形插入，并可多方协同书写，屏幕可同时启动2/3/4个白板，分开左右区域显示，并可通过二维码分享白板内容； 12.支持定时器、投票器、幕布、放大镜、聚光灯、录屏等小工具，并具有对触控单元、OPS模块、光感系统、网络模块等模块进行检测，一键清理缓存等垃圾文件清理，一键加速优化后台任务，增加ram可用空间； 13.摄像头及麦克风：配备≥1200 万像素摄像头及≥8阵列麦克风；	20	台
					白板软件 1.基于手势操作开发，简单易用，手指单点或使用触控笔就能一键快速调取教学软件及工具。 2.教学系统为教师提供易于学校管理，安全可靠的云存储空间，根据每名教师使用时长与教学资料制作频率提供个人云空间。 3.互动教学课件支持定向精准分享：分享者可将互动课件精准推送至指定接收方账号云空间，接收方可在云空间接收并打开分享课件。支持链接方式分享，生成二维码，扫码即可获取，可以选择分享有效期等。 4.上传下载一体化云存储：备课时支持将云空间中存储图片、音频、视频等素材插入课件，同时支持将课件导出保存。 5.采用备授课一体化框架设计，教师可根据教学场景自由切换类PPT界面的备课模式与触控交互教学模式，适用于不同教学环境，便于教师教学使用。 6.互动课件与教案资料相互独立，互不干扰。教师可新建课件组文件夹对教学资源进行个性化的分类与标记，便于管理。 ▲7.支持一键授课功能，点击一键授课即可生成授课模式书写白板。(提供生产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8.备课模式下教学系统支持PPT的原生解析，教师可将ppt课件转化为互动教学课件，导入课件保留ppt原文件中的文字、图片、表格等对象的可编辑性，并可为课件增加互动教学元素，保存生成独立格式课件。 9.备课模式下支持替换查找：提供搜索查找替换功能，可快速查找各页面中的文字并进行替换。 教学资源： ▲1.智慧课堂界面内一键进入免费的在线教学资源，支持一年级到高三的学科类课程，名师讲堂课程讲解，同时支持专题教育类课程。(提供生产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2.支持植物生长功能，支持查看植物的叶，茎，花，树干结构，支持查看光合作用过程，支持查看在不同光照情况下树干的形成情况。植物生长模块中包含护林小帮手互动答题游戏，可实现互动教学。 微课工具 ▲1.快速录制屏幕，支持同时录制屏幕，麦克风声音以及摄像头人像画面。录制画面可以自定义区域，摄像头画面可设定3种模式大小。 2.支持二维码或者复制链接进行视频分享，可设置访问密码，支持使用微信、QQ等工具扫二维码直接观看。		

		ops电脑： ▲1.插拔式OPS微型PC设计，采用Intel I7第十代处理器、8GB内存或以上、256G固态硬盘或以上；开放式可插接INTEL规范接口（OPS接口），双面合计80针。 2.支持WIFI无线网络，带双天线，带RJ45接口100M/1000Mbs。		
		壁挂展台： 1.图像像素：≥1100万像素 2.USB直接供电和传输数据，节能环保 3.支持幅面：A4　4.输出格式：MJPG，YUV 、PDF、 DOC、TXT 4.自动白平衡，支持幅面的90度旋转 5.实时批注，多种文字图形等工具选择。		
	交换机	24个10/100/1000Mbps的千兆级端口网络标准：IEEE 802.3，IEEE 802.3u，IEEE 802.3ab，IEEE 802.3x； 2.背板带宽：48Gbps MAC地址表：8K。	3	台
10	路由器	Wan口数量1-4个，Lan口数量4-1个 （尺寸::290*180*44mm；10/100/1000Mbps自适应；带机量≤200台；最大并发数:100000；最大外网带宽:500Mbps）	1	台
11	机柜	22U，1200*600*800，采用优质冷轧钢板制成，内含铝锌板方孔条。含安装螺丝，垫脚。	1	台
12	讲台	1、讲台整体尺寸长 1600mm、宽 760mm、高 800mm，整体采用钢木结合结构，钢架承重稳固、板材坚实，整体结构牢固，使用寿命长久。 2、外观造型简约大气，工艺精致美观；板材环保达标，具备防潮、防火性能，环境适配性强；产品组装流程简单，后期清洁、检修维护便捷。	1	张
13	学生椅	原材料：全新PP原生料；加工方式：模具一体注塑成型，韧性强、抗摔不易开裂。整体架子材质：Φ12 mm 实心圆钢筋；表面工艺：多层电镀处理，防锈抗氧化，承重力强。坐垫内芯：高密度纯定型海绵，全程不加滑石粉，回弹持久、久坐不易塌陷。整体结构：焊接牢固，无虚焊，整体稳固不晃动。	49	个
14	空调	3P 二级能效	1	台
15	布线施工	六类网线，五孔插座，电源线，HDMI链接线，视频转接头，USB延长线，触控线，水晶头，设备上架，布线管材，五金配件，地面金属卡槽，PDU，理线架。	49	点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合同签订生效后45天内需要交货完毕、安装调试完成。

3.4.2交货地点

采购包1：

澄城县职业教育中心。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一次付清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1、 进度款，货物配送到位,验收完成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1）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后，由采购人组织双方参与方式对货物进行验收，须满足招标文件、投标响应及合同约定相关要求，且须符合国家、行业规定的相关标准和国家质检要求，一次性自行验收。 （2）货物供应渠道正规、稳定且质量有保证，检验手续合法有效，具备完善的管理制度流程；（3）对于验收不合格的产品应及时退回供应商，同时做好相关记录。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质量保修范围:本次采购的所有产品；保修期：一年。

3.4.8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招投标法》的相关条款规定和本合同约定，中标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人会同招标组织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中标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依法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人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中标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 确认方不对任何一方的违约行为承担任何责任。

3.5其他要求

/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提供供应商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2)财务状况证明：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或提供2025年度完整的全套财务报表（应当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附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供应商注册时间截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在工商管理部门备案的公司章程。)；(3)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详见附件，加盖投标人公章）(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以税款所属期为准，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本单位2026年0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6)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详见附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函 一般资格要求.docx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一般资格要求.docx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8)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声明，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函 一般资格要求.docx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注：被授权人须为本单位在职员工并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凭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特殊资格要求.docx
2	信用记录	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 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列入失信 被执行人和“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 gov.cn）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 ， 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 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特殊资格要求.docx
3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声明，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特殊资格要求.docx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一、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2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的盖章或签字齐全并加盖公章。	产品技术参数表
3	投标文件格式	应符合“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4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报价不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分项报价表.docx 投标文件封面
5	投标文件内容	投标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产品技术参数表 投标文件封面
6	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	要求实质性条款全部响应，不能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产品技术参数表 投标文件封面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docx
7	交货期限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函 投标文件封面
8	质保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封面
9	交货地点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封面
10	投标文件有效期	投标文件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函 投标文件封面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审报告签署前，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应严格依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主观分赋分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函〔2026〕10号）等文件要求，对评审数据进行全面校对与核对，重点核查各评审专家主观分项评分与全体评委对应分项平均分的偏离情况，确保评审数据准确无误、流程合规。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 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详细评审	技术指标、配置	基本分（22分）：完全响应招标文件技术参数、性能要求的计22分。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加分项（3分）：在基本分的基础上，响应产品主要参数经评 标委员会认定优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参数要求，并且有实质性提升的，根据响应程度进行相应加分，每正偏离一项加1分，最多加3分。 注：所投产品需提供的技术指 标和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介绍、彩页、说明书、检测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	25.0000	客观	产品技术参数表 偏离表.docx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docx 投标方案.docx
	实施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进行评审，该方案包含：①总体实施方案；②计划进度安排； ③项目团队配备；④安装调试方案 ；⑤项目验收方案。完整提供上述5项内容的得15分；每有一项未提供扣3分，扣完为止；每有一处有缺陷扣0.2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只有简单描述无实质性内容； 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	15.0000	主观	产品技术参数表 投标方案.docx
	质量保障措施	评审内容：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障措施方案进行评审，该方案包含：①产品性能②使用寿命③使用效果④来源渠道证明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制造商授权、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⑤质量风险防控与应对预案。 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完整、科学、合理；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步骤明确、可操作性强； 3.针对性：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专业性强、内容科学、合理。 赋分标准（满分15分）：①产品性能：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②使用寿命：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③使用效果：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④来源渠道证明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制造商授权、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⑤质量风险防控与应对预案：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15.0000	客观	产品技术参数表 投标方案.docx

	人员配备	一、评审内容：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置合理和岗位职责划分明确。二、评审标准：针对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每提供1个人员得1分。（配送司机提供驾驶证、身份证，其余服务人员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身份证）满分4分。	4.0000	客观	产品技术参数表 投标方案.docx
	售后服务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出具体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人员组织②售后服务保障措施③产品交付采购方后出现质量问题的响应时间④供货不及时、出现残次品等补货换货解决方案、售后服务承诺。每项计1分，本项满分4分。不提供不得分。	4.0000	客观	产品技术参数表
	技术培训措施	投标人具有切实可行的技术培训措施，培训课时安排科学、合理，内容全面具有针对性，培训内容易学、易于操作，能够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保证使用单位人员能熟练操作、简单维护；根据响应程度计0-3分 。	3.0000	主观	产品技术参数表
	业绩	供应商2024年1月1日至今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1份得1分，最高得4分；业绩证明（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准，须在投标文件中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的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弄虚作假者，取消其中标资格。	4.0000	客观	业绩证明材料.docx
异常低价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docx

价格评审	价格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 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3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10.00%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说明：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 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 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产品技术参数表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一般资格要求.docx

详见附件：特殊资格要求.docx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docx

详见附件：投标方案.docx

详见附件：业绩证明材料.docx

详见附件：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docx

详见附件：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docx

详见附件：偏离表.docx

第七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货物合同.docx